

证券代码：874857

证券简称：华信科创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21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A509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1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岩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

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运营状况，拟制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。

本议案下设如下子议案：

（1）《关于制定〈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（2）《关于制定〈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（3）《关于制定〈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（4）《关于制定〈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董事会建设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，公司董事会现设立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，其组成人员如下：

（1）战略委员会

战略委员会由刘岩、王勋、杨朝晖三人组成，战略委员会主任/召集人由公司刘岩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执行。

（2）提名委员会

提名委员会由杨朝晖、何力、刘岩三人组成，提名委员会主任/召集人由公司独立董事杨朝晖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

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执行。

(3)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杨朝晖、刘岩、何力三人组成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/召集人由公司独立董事杨朝晖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执行。

(4) 审计委员会

审计委员会由何力、杨朝晖、刘岩三人组成，审计委员会主任/召集人由公司独立董事何力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执行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华信科创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23 日